

妖冰·著

One

Love

爱转了一圈

不是放不下你
而是放不下爱
可是
兜兜转转才发现
这种爱
非你不可

C i n d e r e l l a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One Love

妩冰◎著

爱转了一圈

新世界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爱转了一圈 / 妩冰著. —北京: 新世界出版社,
2010.4

ISBN 978-7-5104-0880-9

I. ①爱… II. ①妩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042640号

爱转了一圈

策 划: 北京记忆坊文化

作 者: 妩 冰

责任编辑: 吕 晖 董晓琼

特约策划: 邓萍萍

特约编辑: 刘谢天

装帧设计: 80零·小贾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24号(100037)

总编室电话: (010) 68995424 (010) 68326679 (传真)

发行部电话: (010) 68995968 (010) 68998733 (传真)

本社中文网址: www.nwp.cn

本社英文网址: www.newworld-press.com

版权部电子信箱: frank@nwp.com.cn

版权部电话: +86 (10) 68996306

印 刷: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670×970 1/16

字 数: 250千 印张: 18

版 次: 2010年4月第1版 2010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04-0880-9

定 价: 26.00元

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Contents

目录

I
回见，你我陌途
001

II
圈套，步步为局
023

III
纠葛，无穷无尽
033

IV
真相，进退维艰
113

V
求证，步步酸楚
117

VI
订婚，无关幸福
216

VII
困境，错综纠结
248

VIII
牵手，两两相望
273

One Love
回见，你我陌途
I

接到那个电话，正伏在床上查看报纸上招聘信息的容沫彻底愣住，挂了电话想了半天，又看了看那个曾经熟悉的号码，她才敢确定那的确是来自X大的电话。

世界上最大的馅饼竟然砸到了她的头上！容沫一时间有些眩晕，眼看就要硕士毕业，到了该找工作的时候了，可是情况似乎并不算乐观。在这个时候，母校X大竟然主动邀请她回校任教！

她清楚地记得当时她自X大建筑系退学的时候，系主任那一副恨不得吃了她的表情，逢人便说她是系里千年难遇的败类，害她几乎不敢行于X大，唯恐人人喊打。

若不是当时心意已定，很可能就迫于系主任的淫威留下来了。可是那终究只是一个假设，当时的情境，除了逃脱，真的没有别的路可走。

她猛地反身，准备好好想想要不要回国，却听“砰”的一声，公寓的门突然被人一脚踢开，紧接着便看见同租一屋的余蓓垂头丧气地跌坐在沙发里：“气死了，再也不去找工作了。”

“怎么了？”容沫支起脑袋，问她。

“人家一看咱的专业，宁愿要中文的本科也不要咱们！他妈的，”一向不会骂人的余蓓突然狠狠地骂了一句，“这狗日的法兰西，我可是不想呆了！”

容沫一愣，随即爬下床，去网上订下了第二日回国的机票，动作干脆利落，毫无疑问。

容沫拖着重重的行李下了巴士，站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望着巴黎机场。这是她第二次踏入巴黎机场，第一次是初来法国，这一次是离开。容沫来到法国三年多，中间却不曾归国一次，过年过生日的时候只知道抱着话筒对母亲哭，却从没有产生过离开的念头。

她对母亲说，自己没混出样儿来不想回去。容妈妈在心疼的同时，也大赞孩子的独立。其实只有容沫自己知道不回去的真正原因，一旦回返，便再也

不想回来。

她看了看时间，距登机时间还早，便磨磨蹭蹭地拉着行李走向候机大厅。

正走着，身后突然传来嘤嘤的哭泣声。容沫转身，一个亚洲面孔的女人正站在巴士亭那儿哭，显然是不想让人看到自己的狼狈，那女子紧紧捂住嘴唇，可那大颗大颗的泪水还是暴露了她的秘密。

她心里一痛，仿若看到几年前的自己，竟慢慢走上前去，因为不能确定对方是不是中国人，只能试探性地说了一句：“你好。”

那女人竟猛地抬起头来，像是吃惊一样瞪大眼睛，呜咽着应了一声，可容沫还是听了个清楚：“你好。”

在国外，能遇到华人原本就很亲切，而且这个名为蓝若琳的女人还与她几年前一样，在机场哭得不成样子。于是两人一下子相见恨晚，很快攀谈起来。

两人一同走向候机厅，容沫这才从她抽泣的倾诉里知道，她深爱上了三年的男友，昨天突然向她提出分手。

事情一旦上升到了两人情感的高度，第三者便不再适合评说。容沫只能干巴巴地笑笑：“或许有些特别的原因，据说两人分隔两地会影响感情的，更何况你还远在国外。”

“我才出国一个月啊！”蓝若琳的泪水一下子涌了上来，“我知道他也许不喜欢我，他也不只我一个女人，但是我是在他身边时间最长的，原以为就这样定下来了……”

容沫继续干瘪地笑，却无法劝慰下去。能说什么呢，这只是一个可怜悲苦的单恋失败的故事。她如果贸然评点，反而会亵渎对方美好的感情。

于是她只能微微笑着，将肩膀借给蓝若琳任她抹眼泪，安静地不说话。

飞机飞了很久，快四年了，她才重新踏入这个城市。有一种涩然的感觉在心底渐渐激涌开来。

容沫听着空姐一遍又一遍的报时，知道落地时间已经差不多到了，便戳戳一旁的蓝若琳：“要到了，我打车回去，你呢，有没有人接？”

“我是偷着回来的，没敢和我爸妈说呢。”蓝若琳不好意思地一笑，“但是我跟他说了，不知道会不会来接我。”

言辞凄切，却又带着一点略带卑微的希望。

容沫笑笑：“那好，那我就打车回去。”

刚下飞机，蓝若琳便掏出手机，急不可耐地拨出号码。容沫看着她急切的样子，反身取了行李：“那我先走了。”

蓝若琳应了一声，大概还不知道她说的是什么，只是重重地点头。

肯定是与她的那个他打电话吧，容沫一边走一边想，脑海里忽然出现了几年前的自己，每次下火车似乎也是这般的急切，甚至不等出站，便给他打电

话，明明不是很累，却每次都会绵软地撒娇，听到话筒那边传来的嗔怪，这才觉得心安理得，有一种即将获得幸福的满足。

四年的时间，她原以为可以彻底忘记那些过往，到头来还是高估了自己的愈合能力。

一直没有提及的名字，一直不曾有人提及的往昔，却仅仅因为与他在同一片国土，突然变得光鲜生动。

生动得，让她觉得残酷。

回家的第二日容沫便赶去X大报到，X大作为工科学校，新开设了广告学专业，她在海外读的正是广告学专业的研究生，这次回来正好是专业契合。不过追根溯源，容沫在X大读的却是建筑学专业，与现有专业差了十万八千里，这也便是建筑系那杜老头恨她恨得牙痒痒的原因，逮着她便骂她是建筑系的卖系贼。

根据广告学专业的刘教授在电话里的指示，广告学教研室现在与建筑系并用一座办公楼，合称建艺馆。慢慢地走进建艺馆，容沫特意将太阳帽朝下压压，怕的就是再被以前熟识的老师发现不好交代。眼看着就要走进那扇写着广告学教研室的大门，身后突然有个声音响了起来：“容沫！”

她条件反射地回头，随即后悔不迭，几乎是有撞墙自杀的冲动，因为远远的，她看到了建筑系主任杜晴明的影子，此时再溜走显得太不理智，容沫只能挤出一脸笑容，等着杜教授的再次教诲。

“好好的，走那么快干什么？”杜教授来到她面前，瞥了一眼她没有气节的满脸堆笑，“我就觉得像是你呢，所以才试探着喊了一句，没想到还真是。”

容沫继续赔笑：“是啊，老师您记性真好。”

“我这辈子不认识谁也能记住你。”杜教授笑着瞪了她一眼，“我们X大建校这么多年，还第一次有逃出建筑系念别的专业的学生，一般都是别的学生想进咱们专业都进不来。”

容沫做垂头丧气状：“老师，四年了，您教育人的说辞还是没变呀，也不懂得与时俱进一下。”

“你还敢说。”杜教授作势拧她，容沫忙往后躲，杜教授恶狠狠地说，“你说说，你是不是成心的，大三竟然自学了广告学，那种成天忽悠人上当的科目，有什么好学的？”

看杜教授仍是一脸痛心疾首，容沫干脆不说话，只是随着傻笑。杜教授却突然转过头来：“易明晞知道你回来吗？”

犹如尘封的书籍一下子被人翻开，岁月曝出的尘土竟让容沫有些短暂地透不过气，她愣了一秒，随即露出一副没心没肺的笑容：“都是陈年旧事了，老师您还记着这些。”

“唉，当时你和明晞是多么好的一对啊，自高中就开始谈，一直啰嗦到大学，没想到就这么稀里糊涂的……”

容沫没法争辩，只能勉强挤出一丝笑意来应对老师的惋惜。只盼能快点走到广告学教研室，让杜老师的话题别再继续下去。她心里涌起淡淡的酸气，竟忍不住唏嘘，没想到过了四年，在这个学校里，容沫的名字还是和易明晞三个字紧紧地联系在一起。

那时在X大，若两人没有一起行动，见到她的人必会追问易明晞的去向，自然得仿佛他们俩天生就该一体。

她还曾经故作痛苦地抱着他的胳膊：“明晞，怎么办呀？因为你，人家小男孩儿都不和我说话。今天好不容易有个其他系的小孩儿和我说了两句话，你们宿舍的那个棒槌突然来了一句你们家明晞，人家小孩儿二话没说就走了。”

“那多好。”易明晞伸出手指轻弹她光滑的额头，唇角漾起俊逸明亮的笑意，“应该在这儿贴一个纸条，‘明晞所有，其他人不得靠近！’”

明晞所有，其他人不得靠近。

现在他所有的，是另有其人了么？

容沫眨眨眼睛，嘴角凝起了自嘲的笑容，眼前却浮起了淡淡的雾气，往昔凝聚在她脑海里，挥之不去。

时隔四年，易明晞这三个字，带给她的，竟然还是无法把控的影响。

因为X大广告学专业刚刚设立，容沫一人须承担两项课程的教学。好歹她在法国也曾为人师，再经过暑假两个月的准备，走上讲台也应该不是多为难的事情。

她抱了一摞备课资料回家，准备在暑假期间好好训练一下自己的授课能力。正认真地在镜子前进行试讲，桌上的手机突然响了起来，翻开一看，是个陌生号码。

按下接通键刚说了句你好，对方便如炮筒一样猛烈袭击而来：“你这个烂容沫，打算要一直装失踪是吧？四年就像死了一样，回来也不吭声，你还想在C市混下去吗？”

容沫一愣，但很快便明了起来，心情有些激动：“贺琰！我前天才回来的，这个手机号昨天才办，你可真是神通广大，到底怎么联系到我的？”

“我们公司要到咱们学校招聘，我昨天去办手续，遇见了杜老头，他说你回来了，给了我你的号码。行啊容沫，”贺琰喋喋不休地骂道，“来了好几天，竟也不与我联系。”

“好了贺姑奶奶。”毕竟是多年未见的好友，任凭容沫再怎么不想回忆起从前，但也抑制不住心里的激动，“我知道错了不行嘛，怎么，约个时间出来见见？”

“明天下午四点上槿咖啡馆。”贺琰流畅地报出一个地址，像是早就料到了她们之间的会面，“对了，也可以把家属带出来遛遛。”贺琰连珠炮似的说了一串，最后还不忘威胁，“容沫你若是不来，我后天就去你家揍扁你！”

容沫原以为这只是与贺琰的相约，没料想到了上槿一看，偌大的沙发上已经坐满了她熟悉的同学。这才意识到，这竟是个同学聚会。

都是与容沫多年不见的同学，一看见她，便跑来问长问短。容沫拧了贺琰一把：“你怎么不早告诉我是同学聚会啊，我还以为就咱们两个人。”

“那有什么。”贺琰笑嘻嘻地将她扯到沙发上坐下，“你不在的这几年，咱们班也都举行同学聚会的，你这次是赶巧了，碰巧能参加上。”

贺琰忽然凑到她的耳边，小声地说道：“已经通知了易明晞，也不知道他来不来。”

容沫身子一颤，温和的笑容就那样僵在了脸上。贺琰见她如此，小心翼翼地扯扯她的衣服：“对不起啊容沫，我怕要是提前和你说了，你就不来了。”

“这有什么。”容沫看贺琰小心赔礼的样子，笑容慢慢在唇角潋滟开来。咖啡馆灯光昏暗，看不出她眼里流露出的是怎样的情绪，但她的语气却是轻松淡然，她想，易明晞那样的人，大概是不屑于参加这样的聚会的。

这样想着，心里竟再次浮上一层感伤。真的很没出息，容沫暗暗责怨自己，四年所积压的情伤就像是被尘封了一样，原以为不会挥发出来，没想到只是一听他的名字，竟然就会无可抑制地发酵重燃。

如果可以，真的很想夺路而逃。

可是上天不给她这个机会，容沫只是刚产生这个念头，思绪便被“易明晞竟然来了”的惊呼扰醒。

她蓦然抬头，眼前出现了那个惊扰她四年清梦的男人。依然是记忆里那样：俊朗的面容，唇角习惯抿成冷酷却邪魅的弧度，身形颀长，整个人一站，便有一种无法言明的气场。

他一身黑色休闲西装，左手紧紧握着另一个女人的手，早已经有同学围了上去，慢慢遮挡了她看他的视线。容沫有些木然地坐在沙发里，像是被浇铸一般，动弹不得。

这多么像一场滑稽的梦！

被易明晞牵着手，竟是在机场邂逅的名为蓝若琳的那个女人！

容沫尚处在强烈的震惊中，已有好事的同学嚷了起来：“易明晞，你不是故意的呀。你第一次参加同学聚会，就碰巧容沫也来了！”

四周仿佛响起了敲打乐的声音，容沫只觉得脑子里哄哄闹闹得不成样子，但他淡若轻烟的声音却在她耳边特别清晰：“是吗？”

淡淡的，仿佛一吹即散，是她熟悉一辈子的语气，只不过，这简简单单的两个字，此时却渗着残酷的冰冷。

已经躲无可躲，易明晞来到了她的面前，并已经伸出右手礼貌性地与她相握。容沫伸出手去，冰冷的掌心终于触到了记忆里封存的那股温热。他看着她，嘴角勾出一抹淡笑：“你好，容沫。”

她刚要做出有风度的回应。可还没出声，与易明晞相握的手却突然被人抽出，蓝若琳看着她激动异常：“是你呀！”

容沫笑笑，右手突然失去温度的那瞬间，心脏有一种被撕扯的剧痛，而她却只能明媚地迎上蓝若琳的惊喜：“是啊，是我，好巧。”

蓝若琳随即抱着易明晞的胳膊撒娇地摇晃：“明晞，这就是我给你说过的那位好心的小姐。”

“是吗？”易明晞反问，轻扬的语气如同一片羽毛，在容沫的心里悠悠地转了个圈儿。咖啡馆的灯光突然晦暗，光影重叠中，她开始看不清楚他的表情。

容沫想着，幸亏看不见。

她从没有像这一刻如此希望全世界在瞬间失去光明。

容沫不会想到，即使她看不清他的表情，可是易明晞却将她情绪的每一丝变化都看尽。

她看他是逆光，而他面对她，则是迎光的方向。

所以，他能阅尽她的每一个表情，四年不见，他看得出她是一如记忆里那样漂亮，灵动的双目总像是盈满了泉水，让人无法移目，唇角微勾，依然将那般倨傲与稚气演绎到底。

四年不见，大家都在成长蜕变，可她为什么还能拥有着那份奢侈的孩子气？

他永远也忘不了，这样稚气的嘴里，说出了怎样冷酷如冰的话。

那日，她微扬着头，太阳光射进她的眼里，有一种黑宝石般的璀璨明媚，可是她的话，却无异于死神的手掌，那样绝情而冷酷地，扼断了他的期望。

她说：“易明晞，我们分手。”

不给他一个理由，她说，我们分手。

不给他一分思考的时间，她说，我们分手。

所以，今天她表现出的一点点落寞与强颜欢笑，与那日的冷如冰雪相比，只会成为一种最绝妙的讽刺。

这原本就是一场孽缘。

上槿咖啡馆四楼便是KTV，同学都聚得差不多了，聚会的发起者贺琰便将大伙都聚到KTV的包间里乐和。

容沫一向不喜欢KTV的环境，光影迷离，声音也是大得惊人，给人一种沦落声色的错觉。因此到了KTV，她便找了个角落在沙发里窝着，远远的，看见另一角易明晞与蓝若琳并肩而坐。

容沫一向知道有生活如戏一说，可是从没料到如此精彩的剧本也会在自己身上上演。在机场痛哭的两个女人，竟然是为同一个男人而悲伤。可是看看现在，易明晞一直将蓝若琳的手握在自己的腿上，所以这样的隐痛，就成为属于自己一个人的故事。

在场的人都是容沫的同学，那么一场轰动全校的感情，没有人不知道她与易明晞的故事，但是看蓝若琳在此，也不敢多说，仍是该闹的闹，该折腾的折腾。

“容沫，听说法国人很能喝酒。”有人推给容沫一瓶青啤，“你呢？在国外练了四年，有没有长进？”

容沫侧头一笑：“还好，估计一瓶两瓶现在不成问题。”

说完，便利索地拉开易拉罐上的拉环，动作狠厉，犹如赌气泄恨。

刚要将酒凑近唇边，手竟被人果断按住，容沫抬眸，易明晞不知道什么时候坐到了她的对面，KTV整室昏暗，只凭借电视散发出的点点光明来分辨人影。可是就在那一瞬间，犹如被闪电劈中，她却看到了他眼睛里的绝情与阴鸷，犹如一团火焰，那么热烈地绽放在他如墨的瞳眸里。

“你酒精过敏。”他收回了手，声音低沉。

“已经好多了，对啤酒没了反应。”容沫淡淡一笑，“一瓶两瓶不会有差池。”

他永远也不会知道她在法国以什么样的方式来缓解对他的相思。自小便被判定酒精过敏的她，在想他睡得睡不着的时候，悄悄学会了喝酒。从滴酒不沾到能够喝上两杯低度扎啤，这在别人看来或许只是量的变化，而在她身上，却像是自残。

她初喝酒的时候，会浑身发痒，会喘不过气，可是这任何一种感受，比起她痛入心扉的相思都好受得太多。

想他的次数越来越多，想他的程度越来越重，想他的范围越来越广，因此只有通过剧烈的酒精气息来消毒她的心伤。

她不喜欢酒的气味，喝起来苦咽下去涩，可良药苦口，这是她最相信的话。于是酒便成为她四年的海外生涯里，唯一的解药。

易明晞不再说话，只是静静地看着容沫。她饮酒的动作流畅自然，犹如喝着天底下最醇美的果汁。

时间果真可以改变一切，他犹记得她在他身边的时候，她馋兮兮地看着他手持酒杯的表情，娇憨的，却又带着一丝淘气：“明晞呀，好喝吗？”

他不回答，只是故作陶醉地猛喝一口，然后面无表情地塞给她一罐酸奶。通常她随即就会赌气地接过奶，然后小媳妇儿似的恨恨地吸，可一双大眼睛仍会略带渴望地看着他，看着他眯缝着眼享受，酸奶在不知不觉中见了底，他甚至听到了“丝丝”的再也吸不上来的声音，可她依然是固执地咬着吸管，一脸羡慕地看他品味着酒的甘甜。

他之所以将她酒精过敏的事记得铭心刻骨，是因为他曾经见识过她的过敏程度。那是一个有着璀璨星光的夜，他情不自禁地环拥着她甜蜜亲吻，却突然觉得她呼吸急促，脸色涨红起来。

女孩儿的羞涩不足以导致她如此大的反应。他慌了手脚，连忙问她缘由，却见她一脸委屈地看着他，气喘吁吁地说：“你是不是喝酒了？”

他傻啦吧唧地点头：“一点儿。”

“都怪你。”她软泥似的贴在他身上，胸膛微微浮动，似是没了力气。他只能手足无措地一下一下抚着她的后背，却听见她的声音夹带着剧烈的喘息，虽模糊不清但却足够让他一辈子铭记：“我酒精过敏。”

曾经有着那么严重过敏症状的人，现在竟能喝下两罐啤酒。

时间的力量真是让人无法估量。

忽明忽暗的光影映在容沫白皙的脸庞上，易明晞看到了感伤。

“容沫，你也患过酒精过敏吗？”蓝若琳突然凑到容沫身边，“我也酒精过敏，一滴酒也不敢碰呢，你是怎么治好的？”

容沫一愣，她慢慢看向易明晞，见他正在认真地盯着硕大的屏幕，心里不由得一酸：“这大概是和体质有关系吧。”她轻描淡写，“多练练就会了。”

“哦。”蓝若琳若有所思地点点头，“可是我不敢练，有时候一闻酒味，都觉得胸闷憋屈。”

“嗯。”容沫轻笑着摇摇手里的易拉罐，猛地一用力，空了的易拉罐立即扭曲地变形，“那是因为还不够痛苦，痛苦的历练是幸福的开端，只要下定决心，多经历几次就好了。”

已经到了晚上十一点钟，大家玩得也差不多了。坐在容沫身旁的贺琰突然站起身，拍拍手：“好了，我宣布聚会禁忌解除，大家若有业务联系需求的，赶紧交流吧。”

容沫一愣，还没反应过来，便见大半同学都向易明晞涌去，易总裁、易总裁的声音缕起，不绝于耳。

“咱们聚会有个规矩，同学玩乐的时候要抛弃身份，不能有任何职场行为出现，但是散了场了，便可以解禁。”贺琰看她迷茫，苦笑道，“看出来了吗？什么叫财大气粗，易明晞出现的地方，就是这个成语的最好解释！”

贺琰显然是误解了容沫的不解之处，她丝毫不惊讶于大家都涌向易明晞的举动，因为她与他交往多年，早就习惯了这样的景象。但是这一声“易总裁”，又是从何而来？

“你还不知道？”贺琰像是看一个怪物似的看着她，“易明晞前年便子承父业，接手了毓泰集团。”

容沫恍然一笑，是了，这个理由她怎么会忘记。他是豪门子弟，一直以来便是。

若不是这样的身份牵绊，或许他与她也不会别离。

“容沫，你怎么回去？”贺琰看了看手机，“已经快十二点了呢，家里有没有人来接？”

“都这么大了还用人接？”容沫挑眉笑笑，与贺琰并肩至咖啡馆门口。夏末的风已带着一丝凉意，猛地袭来，容沫不由得缩了一下脖子。她扯扯唇角，声音渐渐融化在风里：“小意思，我打车回去。”

话音刚落，面前突然驶来一辆车。黑色的车窗慢慢摇下，容沫看到了易明晞的脸：“上车，我送你。”

“不用了。”容沫条件反射地拒绝，“我自己就可以。”

“已经十二点了。”易明晞皱眉，眼眸中划过一抹不悦，语气不容置疑，“上车。”

容沫依然不动，勉力挤出微笑对他解释：“我在法国的时候，经常一点多回学校，国内还安全。没关系。”

这样的事实解释显然起到了相反的效果，易明晞眼睛半眯，黑瞳中流露出了危险的味道。尽管容沫与他分离多年，但是凭借本能，依然能清晰地分辨出他的喜怒，他唇角的弧度蔓延的分明是不耐与隐忍，仿佛危险的爆竹，一触便会爆炸。

“容沫，上来吧。”可能看神色不对，坐在副驾驶座上的蓝若琳也开始劝她，容沫礼貌地微笑，刚要再一次回绝，包里的手机却突然响了起来。

她打开一看，竟是程弈阳。

“程弈阳。”她按下接听键，无暇顾及蓝若琳与易明晞的表情，脑海里被程弈阳的一句话彻底震住，“你现在在机场？”

话音未落，只觉得眼前一阵风吹过。容沫不由得打了个哆嗦，抬眸看时，那辆黑色的宝马已经疾驰而过，忽明忽暗的广告灯下，只剩下她自己的影子。

程弈阳是容沫在法国时的好友，是法籍华人，与容沫都在一所学校深造，只不过进修的是服装设计专业。两人的关系说起来有些微妙，是恋人不足却高于朋友的关系。

容沫临走的时候，甚至没和程弈阳告别。她一向能清晰地分辨她与程弈阳的关系，也一直认为他也能够理智地辨识这一点。可是以今天的举动看，他却似乎有意打破这样看似平衡的情境。

容沫到机场的时候，程弈阳见到她便来了一个法国式的热烈拥抱。周围人抛来好奇的目光，容沫有些不好意思，轻轻拧他胳膊：“这是在国内呐，别嚣张。”

“知道！”程弈阳大大咧咧地微笑，“这点基本国情我还是懂的。”

容沫微笑着与他并肩走出机场。走着走着，程弈阳却突然停下脚步，扳过她一本正经地看着她，眼神竟是出奇的认真：“容沫，你不对。”

“怎么了？”她被他的的一本正经吓了一跳，打趣地扬起唇角。

“你有心事。”程弈阳笃定地看着她的眼睛，“你眼底里有一种疲惫，虽然极力隐藏，但却藏也藏不住。”

容沫突然有一种被人说中心事的慌张，却只能死不承认，于是故作鄙视状：“得了吧你，你这个中文都说不流畅的外国人，还想在中国大地上开创相面事业？”

“真的。”程弈阳固执地让她正视自己，“你在法国的时候不这样，到了这里反而心事重重。”

“你再这样神神叨叨的我就把你一个人扔在机场。”容沫假怒，挥开他挡在她前面的胳膊，大步向前，话说得又狠又怨，“让你体验在异国他乡流落街头的滋味！”

“我不说了，不说了不行吗？”程弈阳可怜兮兮地跟在容沫后面，行李箱的拖动声带着一种孤寂，“你等等我呀，容沫！”

这一幅场景，全都落在了黑色轿车里两个人的眼里。

看出容沫接到电话时的讶异，易明晞便悄悄地跟在了她所打的出租车后面。

这样的景象，如此突兀却又意料之中。

那时候那样坚决地分手，那样绝情地分离，四年里，她甚至不曾回国一次，也不曾与他们之间任何一个朋友联系。容沫，他生命里最美丽的骄阳，别离的如此彻底，就这样离开他的世界。

他紧紧握着方向盘，目不转睛地盯着他们离去的方向。身旁的蓝若琳突然问道：“明晞，怎么了？”

他不理会她的惊讶，只是慢慢将车开到与他们很近的地方。掏出一支烟点燃，在袅袅的烟雾中凝视他们远去的方向。看着他们彻底消失在视线中才扬起唇角，低低的声音犹如叹息：“知道她是谁吗？”

“谁？”蓝若琳突然觉得全身绷紧起来，她猛地直起身子。

他不曾告诉她他与任何女人的故事，可是他这样的情境，他这样反常的

姿态，一切都不言自明。

女人或许在很多时候都比男人愚笨，但是在感情的判断上，却往往出乎意料的精明清醒。

蓝若琳一下子怕了起来，有一种恐惧蔓延至她的心底。她的眼睛瞪得圆圆的，仿若一个想要知道病情却又怕被判处死刑的病人，声音几乎颤抖：“是谁？”

“毒药！”易明晞突然冷笑一声，狠狠地掐灭了烟，轻烟缭绕中，他的声音决绝，“旧情人而已。”

他的眼睛里渗透出狠厉的光芒，比身处商场争斗时面对那些商业对手们的刁难更加阴鸷。商场上的他叱咤风云，仿佛只为了在气势上压倒对手，只为了享受王者快感。可是现在的他，那样的恨意是从心底喷涌至眼底，每涌出一分，便会化为能够将人灼尽的烈火。

蓝若琳不由得打了个寒颤，茫然若失地盯着前面，艰难道：“为什么分手？”

易明晞转过头去，语气里充满了消极与哀叹：“我不知道。”

容沫这个女人，没有任何预兆地与他分手，也吝于给他一个理由。

而骄傲如他，恰逢当时年轻气盛，也不会屈尊去问。

其实现在已经后悔没有去追问那分离的理由，但是却好像已经没了资格。

容沫将程弈阳带回了他的公寓，这套公寓是舅舅的房产，他与妈妈都在N市定居，得知容沫回国，特意给了她这套房子的钥匙。

“你怎么想起回国？”程弈阳在洗手间里洗了一把脸，接过容沫递过去的毛巾胡乱擦了几把，“太不够意思了！也不告诉我一声！”

他的发丝滴着水，衬得这张年轻俊秀的脸有种说不出的生动，容沫突然想起晚上刚刚见到的那个人，唇角便一扯：“这是生我养我的祖国，我当然要回来。倒是你，”她故作轻佻地托起程弈阳的下颔，眯着眼睛轻笑，“卖国贼大少，你是怎么想要回来的？”

“国内有首歌怎么唱的呢，”程弈阳歪歪头，一脸甜腻地靠在她的肩头，“我和你缠缠绵绵翩翩飞……”

中文说得本来就不流利，程弈阳还敢挑战这样高难度的口水歌。容沫看了看他，故作无奈地摇摇头，一副没治了的表情。

“真的是为了找你。”容沫正要回身，却听到程弈阳的语气带了怒气，“你刚去法国的时候，记得你说过的吗，我在哪儿，你就在哪儿。”

“所以你要补偿我。”程弈阳不客气地瘫坐到沙发上，深蓝的瞳眸在灯光的照耀下竟熠熠生辉，似有碧波在眼眶里流转，“我来到中国，所以，你在哪儿，我就会在哪儿。”

唇角依然戏谑地一弯，痞痞的带着点坏意。可是那语气，却是不容置疑。

容沫不由得一愣，四年前的一幕开始在眼前晃动。

那时她刚去法国，因为之前只学过英文，所以在这个以法语为官方语言的国家，生存下去都像是奢侈。而且当时她满脑子都是与易明晞在一起的片段，上课生活自然也跟不上进程，因此日子过得浑浑噩噩，简直就是行尸走肉一般。

她想改变，却力不从心。

其实容沫不是没有动过回国的念头，可是记忆里的画面只要在眼前一闪，她便再也没有回去的动力。因为易明晞，她已经没了退路。

初到法国，度日如年。人人都惊讶一个只会用法语说不地道的“谢谢”、“对不起”的女孩儿怎么敢独自来到这里，只有容沫明白，再困苦的生活，都比不上易明晞带来的一切。

不能拥有，只有逃避。这便是她唯一的出路。

她不敢将自己蹩脚的法语说出口，怕被人讥笑，于是只能用微笑来与别人交流，从早笑到晚，直到每夜休息时脸部僵硬的肌肉传来阵阵酸痛，这才敢唏嘘自己的日子是多么的痛苦与不值得。

那时的容沫还苦中作乐地想，幸好表情没有国界之分，要不然还真不知道要落魄到什么地步。有一次就在她仰起头，机械地对一群同学绽放笑颜时，人群中突然出现一个男孩儿，猛地蹿到她面前：“中国人？”

简单的三个字，让容沫无可抑制的激动。多年后，容沫还经常与程奔阳回忆那天的心情，这所学校的中国留学生少之又少，加之她初来乍到，入学的时候正值老一届毕业生离开，因此中国人更是屈指可数，所以那时候程奔阳的出现，犹如天神。

她猛地点头：“对啊对啊，我是中国人，你也是？”

话说出口，容沫便开始后悔，一点点的失落蔓上心头，他长了一双那么漂亮的蓝色眼睛，怎么可能是中国人？

把她的惊喜失落都看在眼里，程奔阳给了她一个法国式的拥抱，在她耳边低语：“确切地说是法籍华人，妈妈是法国人，爸爸是中国人。”

他的中文说得极其生涩，像是初学语言的孩子，词与词的连接处生硬，尾音还被拉长，听起来有一种特有的滑稽。可是这样拙劣的汉语表达，却成为容沫近半年在法国生存的依赖。

因为不会法语不敢多出门，她便可怜兮兮地看着程奔阳：“你在哪儿，我就在哪儿。”

那样毫无保留的信任与依赖，容沫一下子走进了程奔阳的心底。自此以后，他便教她法语，从日常用语到专业课中的术语，他教得不厌其烦尽职尽责，她这才慢慢融入到异国的生活。

程奔阳也曾问她：“你法语这么烂，你父母怎么放心你来法国的？”

她只能挤出一个微笑含糊过去，却无法将那个理由说出口。因情逃离，很丢人。

额头突然一痛，容沫呲牙咧嘴地从回忆中醒来，却见程奔阳坏笑地看着她：“到了你的地盘儿，我今晚睡哪？”

“那一间。”容沫指指房间。

“那你呢？”他站起身来巡视一圈，“你睡这间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不错嘛，那我以后都睡这里咯？”程奔阳眨眨眼睛，心满意足地倚在沙发上伸懒腰。

容沫却听出了不对劲：“什么叫以后都睡在这里？”

“我要在中国呆一阵子，难道你认为我来住两天就走？”他挑挑眉毛，唇角勾起一弯打趣，继而又蹭到她面前装可怜，“容沫，你也知道我父母都在法国，我在中国举目无亲……”

还不等容沫说话，程奔阳竟然突然换了一副表情，颇有些凶神恶煞地瞪着她：“你从也得从，不从也得从。你在法国的时候我帮了你那么多的忙，所以我在法国就得赖上你！”

表情变化之快，让容沫哭笑不得，只能说：“好，在这儿住可以，你老实回答我一个问题。”

“什么问题？”程奔阳蹲下身，动作利落地打开行李箱，哐啷哐啷地翻出日常用具，头也不抬。

“你来中国干什么？”容沫十分严肃地抛出这个问题，这个问题十分重要，关系着他们关系的定位与走向。

程奔阳依然不抬头：“我爸爸的公司在中国大力推行中国风的服饰，我被派过来采风。”

“哦。”容沫简短地应了声，提着的心被渐渐放了下来。不知道怎么，竟有一种无法言语的轻松。

据程奔阳交代，这是他第二次回国。第一次回国是四岁，所有的细节，一概记不清楚。因此容沫便暂时充当了妈的角色，带着程奔阳这半个中国人走街串巷、融入中国社会。程奔阳似乎对所有事情都感兴趣，每天都保持着不可思议的高昂热情，而且他此次回国的名义是为采风，如此冠冕堂皇，容沫也没法拒绝他。

在游荡了五日后，容沫终于累得不行了：“程奔阳，要不你自己出去逛逛？还有不到两个月就要开学，我还要试讲备课。”